重庆市沙坪坝区新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询价公告

项目名称：新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采购一次性使用雾化器、雷火灸条询价采购公告

项目编号：XQSQYY-HC20250317

采购人：重庆市沙坪坝区新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2025年3月17日

新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次性使用雾化器、雷火灸条采购公告

新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开展一次性使用雾化器、雷火灸条采购，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。

一、采购需求

（一）采购项目一览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名称 | 规格/型号 | 单位 | 限价（元） | 是否提供样品 |
| 1 | 一次性使用雾化器 | 手持式雾化器 儿童型 | 套 | 7 | 是 |
| 2 | 一次性使用雾化器 | 咬嘴型雾化器 成人型 | 套 | 7 | 是 |
| 3 | 雷火灸条 | 1.规格：4cm\*20cm 2.材质：纯艾绒 5年艾 | 支 | 18 | 是 |

二、供应商资格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﹔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﹔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5.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6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（二）资质条件

1. 营业执照（副本）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（副本）；
2.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；
3.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；
4. 医疗器械注册证和注册登记表或备案登记证；

二、开标及评标原则

1. 开标标准。符合资质的投标人达到3家及以上进行开标。
2. 评分方法。采用综合评标法，综合评分最高投标人中标。若投标人出现相同得分，则根据配送商服务质量、配送能力等综合评价决定中标单位。
3. 评分细则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** | **细则** | **备注** |
| 商务部分（70分） | 满足招标基础条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余投标人投标报价与该基准价对比，计算出商务报价评分值（保留小数2位）：  1）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其报价分为满分70分；  2）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：  投标报价得分=（评分基准价/投标人投标报价）× 价格权值 （保留小数2位）； | 每个耗材单独计算报价得分，求和后取平均值为该项得分。 |
| 技术部分（20分） | 与招标文件招标内容及要求的设备技术规格及配置对比，无偏离得20分，一项技术指标负偏离扣5分，扣完为止。  注：投标人须在偏离表中明确。 |  |
| 其他  （10分） | 通过重庆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线上采购得10分；重庆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备案采购得5分；线下采购不得分。 |  |

1. **采购方式：重庆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****线上或备案采购**。
2. 中标单位在合同签署前需取得该产品配送授权，如未取得授权，则本次招标作废。

三、响应文件

（一）响应文件组成

1. 报价明细表（附格式）；
2. 技术文件响应（附格式）；
3. 营业执照（副本）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（副本）复印件；
4.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；
5.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、医疗器械注册证和注册登记表或备案登记证复印件；
6.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（附格式）；
7.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（附格式）；
8. 投标人觉得应当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。
9. 响应文件要求

响应文件组成材料加盖投标单位鲜章，装订成册，并密封。

四、时间及地点

1.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，请于2025年3月17日起在“行采家”平台（ https:// www.gec123.com）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开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。无论投标人下载与否，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采购内容。

（二）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，请于2025年3月21日14:00-14:30线下签到，递交纸质响应文件及样品，并于2025年3月21日14:30前在“行采家”平台线上提交响应文件。

（三）响应文件递交地点：重庆市沙坪坝区新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上桥院区4楼会议室）；重庆市沙坪坝区新桥街道上桥三村55号。

（四）采购相关事项咨询： 孙老师 023-65225126

七、相关格式样本

（一）报价明细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产品名称 | 规格型号 | 生产厂商 | 单位 | 报价  （元） | 注册备案号 | 挂网编码 | 国家医保代码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供应商（公章）：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签署）：

年 月 日

（二）技术文件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招标要求 | 投标应答 | 差异说明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供应商（公章）：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签署）：

年 月 日

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

致：（采购人名称）

（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名称）是（投标人名称）的法定代表人，特授权（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）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、谈判、签约等具体工作，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、协议及合同。

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。

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，本授权书一直有效。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失效。

被授权人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∶

（签字或盖章） （签字或盖章）

（附︰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）

（投标人公章）

年 月 日

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（格式）

致 （采购人名称） ：

（投标人名称） 郑重承诺：

1.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，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，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。

2.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“失信被执行人”“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”中，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中。

3.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（评标）环节结束后，随时接受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证明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。

4.我方与其他参与本项目竞标的投标人无关联。

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。

特此承诺。

（投标人公章） 年 月 日